

证券代码：002531

证券简称：天顺风能

公告编号：2014-016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解除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4年2月14日，公司接到第三大股东新疆利能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利能”）的通知，新疆利能质押给中原信托股份有限公司525万股于2014年2月13日已解除质押，并于2014年2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2014年2月14日，新疆利能持有本公司2,40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83%；本次解除质押后其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1,8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6%。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2月15日